

上海百润香精香料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上海百润香精香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2年7月23日以书面、电话和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通知，并于2012年7月31日下午14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林丽莺女士主持，会议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。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之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过与会监事的认真审议，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1、会议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〈2012年半年度报告〉全文及摘要的议案》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《2012年半年度报告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的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《2012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登载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《2012年半年度报告》摘要登载于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2、会议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12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》。

公司2012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以截止2012年6月30日总股本80,000,000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6元人民币现金（含税），共计派

发现金红利 48,000,000.00 元，本次股利分配后，未分配利润余额为 36,950,144.89 元，结转以后年度分配。

公司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为：以 2012 年 6 月 30 日的总股本 80,000,000 股为基数，每 10 股转增 10 股，共转增 80,000,000 股，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 160,000,000 股，资本公积金余额为 377,007,170.41 元。

同意本项议案提交公司 2012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上海百润香精香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百润香精香料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二〇一二年八月二日